

人生感悟

昨天,今天,明天

□王永岗

昨天,今天,明天,人们经常说起,熟悉而亲切,有时候觉得是个轻松开心的话题,有时候可能会有丝丝的惆怅和沉重。这三年时间维度,人人都是面对者和亲历者,只是各有各的过法,各有各的滋味。时间对每个人都是公平的,每天二十四小时,谁也不会多一分,谁也不会少一秒,时间不会辜负人,不会偏心眷顾哪一位,也不会吝啬怠慢哪一位。昨天是印记,就像写在白纸上的黑字,即使涂掉也有痕迹,不可磨灭,不可改写。昨天追不回,换不来,不论有多,有少,是喜,是忧,是悲,都是过去、过往,只可用来回忆或者回味。如果一味停留在昨天,活在昨天的世界里,就看不到今天的风景。但昨天是生命中不可或缺的,可以给人念想,一个个、一串串、一簇簇、一幅幅的记忆,时常使人思绪绵长、浮想翩翩,犹如春天的杨柳花絮,洋洋洒洒随风飘落,到处都有它的身影和踪迹;宛若天边的云彩,千姿百态、色彩斑斓;又仿佛静谥的夜晚,月色皎洁、星罗棋布,映照现实。用心的人在体悟昨天,哪些做得好,应该坚持;哪些做得不如意,应该改进;哪些不该做,今后要摒弃。今天的一切,都与昨天有关,因果关联,世事相连。无木不成林,无花不成果,无水不成河,无节不成章。今天是答卷,就像考生参加考试,有的人盼望考试,从容不迫,挥洒自如,实现价值;有的人担心考试,心中无数,煎熬度过;有的人满不在乎,敷衍了事,得过且过。人生有必答题和附加题,必

答题是必须面对的,做与不做不同,做好与做不好不同。得分高与低自己最清楚,明天都可得到验证,真可谓:功夫在当下,成就在明天。一般来说,附加题都有难度,对自我都是挑战,给自己设置附加题的,都是对工作和生活有愿景的人,把今天抓得紧紧的,生怕时间从指缝中悄然溜走,始终与时间赛跑,与困难斗争,过得充实、真实、丰实。一勤天下无难事,一懒世间万事休。人生,永远没有太晚的开始,不同的努力,不同的色彩。明天是憧憬,就像画卷美景,让人眼前闪亮。心里有盼头,就会发现自己需要做的还有许多,从而时刻保持奋发向上的精神状态。对工作和生活负责的人,做事往往有计划、有准备,

但明天也会有未知,有未知并不可怕,可怕的是不去正确面对和积极应对,有的时候以不变可应万变,有的时候以应变变,方可改变。“我拿青春赌明天”。明天不是赌出来的,是奋斗出来的,奋斗的青春最美丽,奋斗的明天更灿烂。等待明天与期待明天,因心态不同,结果大相径庭,心态决定状态,状态决定事态。等待是观望、被动的,期待是盼望、主动的,主动作为,才能心想事成、梦想成真,将不可能变成可能。心中拥有明天,抬头远眺,风光无限好。逝者如斯夫,不舍昼夜,奋斗和成功永远在路上。脚踏人间正道,何惧世事沧桑。品味人生,生命如花,爱拼会赢,让努力成为最美的绽放!

百姓人家

不知从何时起,越来越不气地发现一个事实:喜欢美满。

就喜欢这样的美满

□白麟

老家过红白喜事,待客都要上酒。记得小时候跟着大人坐席,旁客端一小酒壶,一桌往往只放一个小白粗瓷酒盅,按老幼尊卑,一个一个轮敬,你喝完他又接着端上,“吱溜”一抿,热辣辣下肚,全不嫌前面人在杯沿上留下的油星儿。那时乡亲们都很寒,酒更稀罕,逢年过节才好不容易喝几盅,还不抓住机会痛饮几杯。

村里人喝的多是便宜的散酒,一到冬天寒气逼人,大壶装的散酒在炉子上温一会,再灌到小酒器里轮流给大伙敬上,冷清的气氛立马就热闹起来。那时我就觉得,酒是个好东西,再不起眼的地方一喝酒,就有了火旺的人气。

有一年,听说大舅要从省城西安回老家过年,家里早早请把式杀了猪,留好大舅回时带的精肉,再分头给左邻右舍送点心意。我们娃娃伙拿着各家猪尿泡吹胀了满村子疯玩,欢天喜地地抽着“过年啦、过年啦”!父亲平日爱抽烟喝酒,但抽的基本都是八分钱一包的羊群烟,喝的也是不知名字的散酒。但大舅回来就不一样了,他拿出平日西舍不得喝的瓶装西凤酒招待。记得那是长脖子西凤,几块钱一瓶就算很好了。母亲劳累半晌却一脸的欢喜,满心思做一顿丰盛的饭菜,等把灶上收拾得差不多了,七碟子八碗才满满当地放在大红木盘子上,从厨房端上来放在炕中间,一家人围坐炕头有说有笑、兴高采烈。父亲跟舅舅把酒言欢、叙说家常,我和弟弟则见缝插针,趁机叨几口平日里稀罕的大肉片。可姐姐就没这个福气了,她要在厨房和大房之间来回跑动,端饭撒碗打下手。

席间大舅讲了好多城里的生活细节,我第一次听说马桶这个词,觉得城里人在楼房里既能做饭还能上厕所,不可思议!而且他一个男人家的,下班还要给老婆做饭,真是没出息!何况大舅还在省政府上班,事干那么大了还要给媳妇做饭,实在是想不明白!秦岭山里的农村人都这样做,女人做饭看娃天经地义,男人操心这些不上台面的事情是会被人耻笑的。结果大舅糊弄我喝了几杯白酒,我很快就觉得烧头昏,竟晕乎乎跑到后院的猪圈里,险些醉倒在猪屎坑……

从那时起,我就感觉酒才是大团圆的标配。大家团聚不喝几杯总觉得不美气不过瘾,尤其是过年过节,难得一家人欢聚一堂,天南海北地说东道西,每人手端酒盅碰杯欢庆,真是其乐融融,那叫一个亲哟!所以我犹怀念父母健在时,兄弟姐妹欢聚喜过大年的场景,窗外雪花纷飞,哪怕是大雪封山,但屋里烙炕炭火热,热饭就辣酒,说不尽的幸福美满。

也便联想起了看戏。小时候老家最热闹的莫过于唱大戏了。锣鼓家什一响,心就跟着飞扬。父亲痴迷秦腔,只要听说哪个村子唱大戏,也不嫌路远,拉个架子车拉着我们兄弟就去捧场。他腿脚不太灵便,常常回到家已是三更半夜了,第二天我们都睡得天叫不醒。

至今还记得《下河东》《三滴血》《周仁回府》这些秦腔经典唱段,一出大戏让人过目难忘。譬如《三滴血》里李遇春、李晚春兄妹俩在书房里读书的情节,看得我竟也心生暖昧,隐隐乎懂了点儿女之情。看得多了也渐渐发现一个规律:大戏结尾几乎都如出一辙,那就是到最后收场之际,舞台上喷呐齐鸣,祥乐欢响,要么是男主人公金榜题名,沉冤昭雪,结局美满如愿;要么是女主人公凤冠霞帔,喜结良缘,最终花好月圆。之前的爱恨情仇、百般坎坷都有因果,好人历经磨难终得龙凤呈祥,美满团圆。这样的大团圆模式让人心生美好。这或许就是大秦之腔经久不衰的原因吧。往大里说,这种传统审美心理,不就是中华民族渴望美满、祈求幸福的美好夙愿。

所以,在我心底,一直都存留着这样一种理念,好事就得好酒伴,好人就有好报还——“周原膺膺,董荼如怡。”站在这片被古老《诗经》一再颂扬的皇天后土之上,凤鸣岐山、萧史弄玉的美丽传说,不仅酿出了西凤酒、臊子面等这样洋溢着人情味的美酒佳肴,更酿造了《周易》《周礼》《诗经》等如此博大精深的文化醴泉!

没有太多理由,我就喜欢这样的人间团圆、万事美满……

野菜香

□罗锦高

提起好吃的,可谓多多。别说那五花八门的小吃,光是各种野菜就够你品味再三。关中一年三季,有吃不完的野菜。乡村野外,特别是骊山北麓的山坡地石榴园,都是滋生野菜的沃土。只要你腿脚勤快到山坡地转圈,就可以饱享野菜的幸福。

每年开春,常见的有荠菜,继而有柳芽、香椿及一些不知名的野菜。到三四月,羊槐花、苜蓿、灰灰菜赶上来。五六月有马齿苋,当地俗名蚂蚱菜。到八九月,野油菜就赶上了。野菜和野草野花一样,随季节而生,伴寂寞而去,却把清香留在人间,也把种子埋入泥土,待来年再次释放生命的光彩。

开春之初,来到山坡地,大片看似干枯的石榴树还在寒风中抖着,无处不是寒冷的迹象,独有那油油菜冒出地面,零零散散。细一看,梗叶绿中泛红,贴地而生,只需用小铲在旁边轻轻一挑连根撬出,然后拾起抖净泥土,不一会儿就可以采集一小袋。拎回家,掐掉根,捡去败叶,清水淘净,用来炒鸡蛋或调成馅菜,又或剁成馅料包饺子,不失为上好的菜肴。还未吃到嘴里,那鲜香味儿已在周身弥漫,有如久别逢知己的感觉。

到三四月,人们的馋劲儿已瞄上香椿树。嫩红椿芽,醉染清露,还处在朝露的梦里就已被摘下。其吃法大致与荠菜相似,还可以晾干腌制。头一茬香椿比鸡蛋还贵,摘吃过几茬之后,其香味不减,但梗叶渐老,自然不能与第一茬争宠。香椿被称为“树上的蔬菜”,更文明的说法叫“树上经济”。还没有从香椿味道中淡出来,热烈的槐花香已抢占我们的嗅觉。随意在村庄田野山坡树林间走走,那浓郁的槐花香足以勾你的魂魄,你的脚,连成群的蜜蜂也忘了回家。我虽不爱吃洋槐花麦饭,但爱看那些采槐花的人,爱闻那具有亲切感的花香,去感受春深似海。

去年秋,我约几位驴友钻山沟,途径斜口村农家山片石榴园,见到鲜嫩的野油菜就顺手摘下。野油菜这儿数株,那儿几丛,让人爱不释手,很快装满一袋子。刚转身,土沟畔那的更旺鲜嫩,诱惑得我们不得不停下来继续采摘。已装满两塑料袋了,想就此歇手赶路,转到另一片果园,大片野油菜绿得发亮,诱使我们贪欲大开,于是这儿不愿放弃,那儿也舍不得放过,贪欲越大,负重越重。已采摘压实装满好几个大包小兜,背包里背的、胳膊上挎的,两手提的全是野油菜,想带回去储存起来慢慢享受,或送亲友尝鲜,分享我的采摘之乐。回家途中,经过一路颠簸秋日晒晒,野油菜早已蔫头焉脑,一点也不可爱。回到家,每兜野菜都被捂得发高烧,赶快倒出来摊开晾一晾,全已枯萎焉软。当晚,炒了一大盘,饕餮满腹,在冰箱存放一点,把大部分分送亲友。几天后,将冰箱内的野油菜取出来吃,野菜味还在,但鲜香味已失,由此可知,若存贪欲心态,未必能尝到真正的美味。

这让我想起古人。他们为啥推崇菜根香?咀嚼菜根,舌嚼天赐之物,一则品味纯自然的东西,二则守住清心寡欲,简单勤勉之德。以野菜滋养生命固然重要,但要守住菜根一样淡泊宁静的人生实非不易。我悟出一些道理:非自己劳动所得的东西,未必见得珍贵;不是在饥饿或期盼中得来的食物,未必能在心底品尝到鲜香。过去饥荒年代,人们对野菜情有独钟,那是为了维系生命之需,如今,我们过上了好日子,肉食不断反添腻,总想寻求天然美味,调节一下胃口,那是食欲和情感对这片山水的依恋。

万花筒

夜市里的人

□连忠照

打开饮料或者啤酒,一杯接一杯畅饮。这时,有划拳的,有打杠子的,喊声四起,这是夜市最热闹的地方。

也有人是独自来的,想必是忙了一天不想做饭,来这里对付一口。这样的人,只要一碗简单的面,默默坐下,等饭端上来,几口扒完就付款走人。腾出的座位,就会有新顾客填满。

不知从哪年起,夜市经营的时间越来越长,品种也越来越丰富,摊位经常要摆到凌晨。竟有那么多人,半夜三更还出来喝酒吃饭。夜是黑的,那街巷中仅剩的一两个摊位和几盏红灯,再加上冷风阵阵,显得有点孤寂,让人想起古龙武侠小说里的场景。

当然,这时喝酒的,不是什么侠客,老板也绝非深藏不露的杀手。喝酒的人已经半醉,还在强调说自己没醉,又要了酒不紧不慢地喝着,再要一个烤饼,拿在手里却不吃,而是和人争执着什么……

女人也有逛夜市的,她们要的多是烤肉、凉皮、麻辣烫。她们翘着玉兰指,拿住签子的一头,红唇乍开,露出白白的

牙齿,轻轻咬住肉串,一点一点地吃,显得文雅秀气。她们喝汽水,打开一罐,吱的一声,吸溜一下舌头。她们说话叽叽喳喳,像是枝头停驻的一群鸟儿。

有的女人就不一样了,她们像男人一样豪放喝酒,用大碗吃饭。她们最爱的是凉皮就肉夹馍。吃时张大了嘴,一点不顾忌形象,一口凉皮一口肉夹馍。吃完后,唇上就沾满了凉皮的辣油,红艳艳的。付钱时才是最热闹的时候,她们你推我挤,面红耳赤,谁都争个面子。付过款后,又恢复了姐妹情谊,一个挽着一个,迈着款款的淑女步子去了。

日子过得真快,几十年过去了,城市今非昔比,但是夜市依然还在,而且越来越红火,只是老一代的摊主已经退至幕后。当年的炭火灶子已经没有了,一色的液化气炉,没有烟火之光,香味却是越来越浓郁。年轻的摊主们,卖的却食更加丰富,无所不有。即使在小小的县城里,烤鱼、烤海鲜也都不稀罕了。食客依然是年轻人居多。坐在明亮的灯光下,推杯换盏,把酒言欢,吃得酣畅淋漓,便把一切苦恼甩到脑后。



市井一幕

凡是有人聚居的地方,必有夜市。

最早的时候,夜市只是小小的几个摊位。每到黄昏,一盏盏红红的灯笼,或者灯笼,在街巷里挂成一串,自成一景。来了客人,油桶改造的炭炉烧旺,火星飞溅。炒锅翻动着,炒勺和铁锅碰撞的叮当声中,香味就渐渐在

夜色里飘开。

或多或少,总有一些人闻香而来。在简易的桌旁坐下。老板过来问清要什么,便开始操作,或炒或烤,叮叮当当敲起一串声响。那时用的是木炭烤炉,羊肉串在炭火上吱吱作响,撒上调料,青烟冒起,孜然的味道就钻入鼻孔。

夜市摊的客人,多是三五一伙,年轻人居多。几盘菜肴,一把烤肉端上,

往事如烟

阳春三月,正是延安“远看山有色”的时节,迎春花、丁香花都开始展露新芽。无意之中,我看到许久未见的桑树,想起了童年养蚕的岁月。

记忆里,养蚕是一件充满乐趣的事情。每到万物复苏的季节,村里的桑树开始发芽。我和小伙伴们就开始打问购买蚕种的地方。东西不贵,但卖家较少。蚕蛋一般都放在旧报纸上卖,密密麻麻,如同芝麻一样大小。花一两毛钱,便可以买一巴掌大的蚕蛋。

蚕蛋买回来后,就开始寻觅孵化的器皿。那时候,连点心都是麻纸包装,根本没有现在随处可见的包装盒。为了养蚕,也是下了不少功夫,像印泥盒一样的雪花膏铁盒是养蚕最好的工具。有一年找不到雪花膏盒子,干脆用压岁钱买来一盒雪花膏,将里面雪花膏腾空,清洗并晾晒好,专门用来做蚕宝宝的“新房”。接着,

养蚕

□薛雷

我用一小撮棉花将蚕蛋裹起来,放在铁盒中,静等蚕蛋孵化。在孵化期间,最要紧的事情就是找桑叶。

那时候的老家,是很有诗情画意的乡村景象。我们所在的村紧靠着镇街道,整个村落只有两条笔直的主干道,每家的房前屋后和院子里都是树,远远看去,整个村子被椿树、槐树、梧桐树等各种树木包围,可养蚕需要的桑树很少,只有两三家院内内有桑树。为了养蚕,我专门在竹竿上捆绑着铁制的弯钩,用来折一些伸出院墙外的桑树枝。有时候,也去关系好的邻居院里,徒手爬树去摘桑叶。

储备好了桑叶,再打开雪花膏铁盒时,里面已经是蚂蚁般大小蚕的天下。一片桑叶下去,不到一分钟

就变成了光杆。在饥一顿饱一顿的养蚕日子里,每天睁开眼睛第一件事就是观察蚕的生长情况。

随着时间推移,蚕的身体愈加肥胖,饭量也是越来越大。约莫一个月左右,蚕已经长成铅笔那么粗。再过半个月时间,他们就开始了“绝食”了,对桑叶再没有胃口。几天后,蚕便开始吐白丝,用丝将自己的身体裹起来,直到成为蚕蛹。

过了一段时间,蚕咬破“蚕丝被”,出来的时候已经变成了蚕蛾。蚕蛾飞得很吃力,抖动着身体,扇动着翅膀,却没有飞得很远。扑棱了几下后,便在我准备好的报纸上产卵。产完卵,蚕蛾就到了生命的尽头。

养蚕是童年的美好记忆,时至今日,当年的场景历历在目。在网购发达的今天,购买桑叶非常方便,养蚕也不是什么难事,但年逾不惑之龄的我,却无法重拾养蚕的兴趣了。前些日子,我向老家的亲戚打听养蚕的事情,他们说,村里的小孩已经很多年不养蚕了。



羊毛湾里盛满了春天

□耿军平

溜着化肥。不远处,有个腼腆的小女孩穿着花衣裳,扎着羊角小辫,坐在苹果树上,旁边放着苹果,正低头聚精会神地玩着手机。老安随即举起相机,给小女孩拍了一张特写。

一年之计在于春。农民们已经忙碌起来了。阡陌交通,鸡犬相闻。窄窄的田间小路边,车挨着车,接上了长龙。顺着小路来到水边,钓鱼的人很多,或蹲、或坐、或站,闷头死死地盯着水面,眼巴巴地望着浮子,只待鱼咬的搅动起水波……

径直往前走,就看到了一棵棵柳,像一把把扫帚朝天站立,树干上长出嫩绿的叶芽。同行的小强博学,给我们介绍说这是红柳。

极目远望,水库边上往日的垂柳全都被拦腰淹在水里。很明显,今年的水汛提前了。远远望过去,那些垂柳婀娜多姿,像风华正茂的青衣妙女正对着镜梳妆打扮;眨眼间,又似一群仙女掩面娇羞,襟飘带舞,翩翩欲飞。慢慢走过去,只见她们长发袅袅,像丝缕,像琴弦,像飞瀑,像垂帘。那刚刚绽开的叶

芽,嫩嫩的、黄黄的,像雀嘴,宛然谁的妙手精心剪裁过。特别是那新鲜抢眼的暖色,那生机盎然的气息,简直让人醺醺然。那开机的快门声,清风徐来,一霎间眼前又是杨柳春风万千条,撩拨着让人心里痒酥酥的。

来到龙王庙前,我忽然不由得想起了一句俗语:“大水冲了龙王庙,一家人不认一家人。”为什么呢?因为水库里的水的确涨得厉害,已经逼近了龙王庙,殿下那些十二生肖的石雕,快要被大水淹没了。走近仔细看,在台阶上面的亭子里,正襟危坐着龙王爷,雕像破旧,衣饰褶皱,虽说双目高瞻远瞩,护佑着整个水库,但没有一点威严的气势。

“哇,岸边的树上拴着好几只船呢!”同行朋友兴奋地叫着。当初,这里山坡上到处挖着鱼鳞坑,如今遍地的杏树已连片成林,眼前花儿正倾情绽放,远看像一堆堆白雪,团团簇簇,仿佛给大自然穿上了绣着白花的衬衣,真是一幅杏白柳绿的山乡风景画!

这时,老安像个独行大侠,捷足先登,早爬到山头上。老安和我是多年的

老朋友,为什么他的许多摄影作品,境界总是那么深远宏阔,既让人耳目一新,又让人震撼不已。今天,跟他们出来采风,我算是看明白了:摄影最关键的就是一个境界、一个胸怀、一个角度、一个立足点的问题。只有不惜脚力,才有可能发现新大陆;只有不辞辛苦,才有可能领略到无限风光。如此看来,一切真功夫都是苦功夫,艺术绝对对不得半点虚假,这才是人生的真谛。

“快上来,这里有鹳鸟!”老安在上面大声喊。仰头远远望去,我们隐约看见了几只大白鹳,它们好像受到了惊吓,正跛跛地不定地张望着我们。空中有五只黑色的老鹰疾飞而过,一位村民走过来,提醒我说:“天上刚飞过去的,那是鱼鹰。这几年,生态环境好了。它们繁殖得很快,每天能吃六斤鱼呢。”

最后,我们一行爬到了高处,想亲自体验一下登高望远的境界。不料,眼下麦苗青青,柳绿杏红,燕子归来,山明水秀……原来,天上一块碧玉掉到了黄土沟壑里,羊毛湾里盛满了春天。

快乐家园